#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心上人间 更新时间：2024-08-30

*为有力保证事情或工作开展的水平质量，预先制定方案是必不可少的，方案是有很强可操作性的书面计划。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以下是小编给大家介绍的方案范文的相关内容，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一1.开展节后复工的安...*

为有力保证事情或工作开展的水平质量，预先制定方案是必不可少的，方案是有很强可操作性的书面计划。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以下是小编给大家介绍的方案范文的相关内容，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一**

1.开展节后复工的安全生产条件检查;

2.强化对关键环节和重点部位的复工检查;

3.积极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活动;

4.对生产现场进行全面深入的检查：对现场电、水、气、安全防护、设备状态、劳保用品等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检查要求全面、深入、细致。安全生产保障措施要健全，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技术规程和标准，彻底排查治理安全隐患，解决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事故的发生。

1.提升认识，精心组织

要充分认识复工检查工作是安全生产的基础前提和有力保障，要结合自身生产特点和安全生产状况，精心组织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把工作做细、做深落到实处。

2.强化领导，落实责任

要提升对复工安全生产的认识，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决克服盲目乐观、麻痹松懈的思想，切实强化节后复工安全生产工作。各部门管理人员应当及时到位，认真做好生产复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确保安全工作有人负责，安全措施落实到位，安全检查全面细致。公司安全生产小组组长，要充分发挥积极性、主动性，完善规章制度，制定措施，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岗、到位。

3.安全生产小组对本次检查负责

要对本次节后复工检查做到检查不留死角、整改不留后患;加大工作力度，排查要记录、隐患要建档、整改有措施，坚决遏制建筑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4.强化复工前的安全培训和教育

①要认真落实三级安全教育，复工前组织现场生产人员集中开展安全知识教育培训，强调复工后的安全注意事项，着力提升生产员工的自我防护意识，特别是对节后新进的新员工，必须进行岗前操作安全培训，未经培训和三级安全教育不合格的，一律不得上岗作业。

②严格执行特殊工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制度，无特种作业操作证或操作证过期的人员，一律不得上岗作业，切实从源头上减少安全隐患，确保节后安全生产的顺利展开。

公司安全生产小组对生产现场进行检查。检查中，对检查出的安全隐患下达《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相关部门限期整改，且各安全隐患整改完成并复查合格。

用电方面：由动力部管理人员及安全人员对宿舍、现场及配电区域进行逐个排查，对不符合正式用电要求的私拉乱接的现象进行及时纠正。电源开关、控制箱检查锁具有效。

机械方面：查看加工及辅助设备安全防护是否存在异常，有无漏电现象等异常现象。

现场安全防护方面：现场地面、墙面等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因素。

消防方面：对消防设备进行全部检查、更换过期的失效的消防设备，并对消防栓、水带、消防架、消防箱进行逐个检查。

经过各方的努力，准备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安全及文明施工已整改完毕;

2、现场机械设备已全部维护检修完毕。

3、人员方面：对新进场的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二**

为认真贯彻落实《来宾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节后企业复产复工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来安委〔20xx〕5号）、《来宾市应急局关于切实做好春节后非煤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来应急发〔20xx〕4号）及武宣县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等工作的通知精神，规范相关企业复工复产验收工作,进一步做好企业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保障我县非煤矿山、危化和工贸等相关企业春节后能够安全平稳地恢复生产，现就有关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各相关企业于20xx年2月15日前，按照相关要求做好复工前的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大培训及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

20xx年2月16日我局接收企业的复工复产申请，并组织专家等人员对申请复产复工的企业进行实地核验，经同意后方可复工复产。

（一）提高认识，抓好落实

由于节后企业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尚未进入良好工作状态，安全防范意识降低，极易引发生产安全事故。且当前正处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关键期，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确保全县安全形势平稳，对服务保障全区疫情防控大局意义重大。各相关企业必须充分认清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饱满的精神状态、良好的工作作风，周密部署，明确责任，强化措施，扎实做好节后复产复工的安全生产工作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二）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1.切实增强责任意识、风险意识、始终把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精心做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风险防控工作。一是强化疫情排查，各企业要组织力量加大对员工排查力度，重点摸清春节期间员工去向、身体状况、是否接触过疫区人员等情况，特别是近期从湖北等重点疫区返工人员的排查摸底。对春节返乡期间患病、医学观察、疑似病人和传染病人密切接触者，按照卫生防疫部门要求在当地医治、隔离或者观察，严防传播感染到企业。二是做好自我防护，出门或在室内聚集必须戴口罩，隔断疫情传播途径。各企业要在员工返工前，要落实对员工生活区等人群密集场所的通风、消毒措施。员工到企业后禁止举行群体性聚集活动，提醒员工远离人群密集场所。若发现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人员，要进行隔离观察，并报告属地乡镇人民政府、县应急管理局和县卫健局。三是加强疫情防控学习培训和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广播、微信群、ｑｑ群、标语、橱窗、公告栏、电子屏等宣传平台，及时宣传各级政府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各类防控措施、注意事项，加强防疫知识普及和舆论引导，号召员工科学防控、不信谣不传谣，人人参与、联防联控，增强自我防控意识和能力。

2.深入开展春节后全员安全知识大培训，切实提高广大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防范技能。安全教育培训是企业复工复产的前置条件，要做到全员覆盖。复工复产前，根据防疫的要求，因地制宜的组织开展安全教育培训，要制定具体的培训方案，严格培训内容，可通过专家授课、播放事故案例等方式进行，确保培训具有针对性、生动性和实效性，有效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集中培训的，每个参与培训的员工之间要保持防疫安全距离。培训结束后，要认真组织考核，从业人员只有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培训方案、考核内容应收集、整理、归档以便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审查。

3.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确保企业不带病运行。复工复产前，必须制定详细的复产复工方案，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组织安全管理员、各岗位员工，会同专业技术人员或委托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中介机构对各生产系统进行全面彻底的安全检查，做好复工生产前各类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严防企业带病运行。对查出的问题和隐患，要列出问题隐患整改清单，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的“五落实”。安全隐患全部整改到位后，方可向我局提出书面复产复工申请。

（1）非煤矿山：做好各类设施设备和现场环境的安全检查，彻底消除停产期间形成的事故隐患，对全体员工特别是外来施工队伍和发生变动的人员加强复产前安全教育培训。

（2）粉尘涉爆企业：切实加强复产前作业场所易燃易爆粉尘和气体的监测工作，检查除尘系统以及报警装置是否有效，并做好作业环境的全面清理工作。

（3）危险化学品：组织生产、设备、仓储、电气仪表等专业人员对危化品生产储存设备、设施、管道、自动化控制系统等进行次全面检查，确保符合安全运行要求。复产前要制定严密的开（停）车方案，对可能出现的安全问题制定处置防范措施，要完善重点岗位和关键装置的应急处理措施。要组织进行全员安全教育培训，做到复产前人人参加培训，安全教育不到位不开车。

（4）冶金等工贸行业：对生产设备、安全设施、各种仪表、管道、阀门、危险品储存装置和厂房等进行全面安全检查，切实加强煤气作业场所和有限空间的安全管理，防止中毒或窒息事故。

（5）烟花爆竹：各批发企业要按照各零售经营点的核定量配送烟花爆竹产品的相关规定，对春节后未销售完超过平时储存限量的烟花爆竹，要按照相关规定在规范的仓储点进行集中存储。

（一）非煤矿山企业

1.矿山企业履行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后，应向我局提出复工书面报告，报备复工复产方案。由我局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现场核查，符合条件的核验人员拿出复工意见报局主要领导，经局主要领导签署同意复工的意见后方可复产复工。在现场核验中按《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判定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一律不得复产复工。

2.通过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考评且证书在有效期内的矿山企业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并完成相关问题及隐患整改后，形成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履职报告，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名后报送属地应急管理局备案后，可自行复产。

3.地采矿山及其安全设施建设项目、四等尾矿库运行的矿山企业复产复工由市级应急管理局组织专家组，会同我局联合审查。

（二）其他相关企业

企业履行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后，应向我局提出复工书面报告，报备复工复产方案。由我局组织相关单位进行现场核查，符合条件的核验人员拿出复工意见报局主要领导，经局主要领导签署同意复工的意见后方可复产复工。在现场核验中按行业企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判定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的，一律不得复产复工。

（一）积极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及卫生防疫事件。批准复工复产的企业,严格执行企业领导值班制度，及时处理突发问题和卫生防疫事件，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措施,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有序组织生产和建设。

（二）遇特殊情况，按上级的要求及时处置。未尽事宜及因特殊情况需要提前复工复产的，请提前与我局相关股室联系。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三**

本措施适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常态化防控期间，正常经营的餐饮服务单位疫情防控。

每日对员工的健康情况进行检查并做好登记；同时，对员工的流动情况进行排查，排查是否有去过中高风险地区。

1、根据员工统计台账，组织督促员工参加每周“36类重点人群”的核酸检测，做到应检尽检。

2、对因故未能参加核酸检测的，督促员工自行到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将检测结果上报辖区市场监督管理所留档。

要提前采购好防疫物资，配备足够的口罩、消毒液、温度计、洗手液等防疫物资。

1、在经营场所入口处张贴“河北健康码”、“行程码”、“场所码”，设置测温仪器。

2、安排专职或兼职人员对进店顾客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等疫情防控措施。

3、查看进店顾客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

4、对于不使用或不会操作智能手机的老年人等群体，可采取凭有效身份证进行实名登记。

在前台、店内外候餐区、取餐区、结账区等人员易聚集区域划设“一米线”，提倡顾客等人员保持安全距离。同时，提醒就餐顾客，在非进食状态下应配戴好口罩。

严禁集体性聚餐，倡导丧事、喜事简办，严格控制就餐人数，防止人员聚集；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每桌就餐人数不得超过本桌座位的60%。

1、加工及经营场所要及时进行清扫、清洁，保持场所环境干净、整洁、卫生；

2、明确专人负责通风消毒，每天上班前和下班后对所有场所进行一次全面通风；

3、每天对经营场所进行不少于4次消杀，并做好登记记录。

根据用餐人数、菜品数量，配备相应的公筷公勺，在顾客就餐前提醒顾客使用公筷公勺，并告知公筷公勺使用方法，积极推广分餐制，用“小餐桌”带动“大文明”，共同把好“入口”关。

在门店入口应摆放专门回收废弃口罩、手套的装置或垃圾桶，并在设备上贴有“废弃口罩回收”字样的明显标识，以便回收废弃口罩、手套，避免发生次生风险。

在对进店顾客查验过程中，如发现顾客健康码、行程码出现异常；体温出现异常的人员，要立即向顾客所属地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报告。

通过电子屏和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加强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增强群众自我防范意识，营造共同防控疫情的氛围。

餐饮服务单位在复工经营前，要签订《餐饮服务单位疫情防控承诺书》，并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同时，要向辖区市场监管所申报复工营业备案表，经辖区市场监管所现场核查验收通过后，方可复工经营。

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要加强日常监督检查，要严格执法、敢于执法、文明执法，对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不利的餐饮服务单位，将依法依规给予严厉查处。

当餐饮服务单位出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时，应当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密切接触者的追踪和流行病学调查，立即采取暂停营业、封闭管理、全员核酸检测等处置措施，并在当地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指导下对场所进行终末消毒，同时对空调通风系统进行清洗和消毒处理，经卫生学评价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四**

按照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中有关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全区餐饮单位全面复工复业。鉴于餐饮单位人员密集，就餐时间较长疫情防控风险较高，现就复工复业餐饮单位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各类餐饮单位要全面落实餐饮服务单位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制定疫情防控方案，建立返岗员工花名册，掌握员工健康状况和相关接触史，落实疫情防控所需清洁消杀用品及防控用品。

达到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条件的餐饮单位自xx年xx月xx日起可有序开放堂食。

二、做好消费者安全管控。在营业场所入口处张贴醒目标志，提醒消费者进入场所必须佩戴口罩。安排专人对进入场所的消费者测量体温并查看健康码。

三、加强从业人员健康管理。每天上岗前对员工进行体温测量，所有员工正确佩戴口罩，定期对手部进行消毒。员工出现发热、呼吸道症状时，及时向单位和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报告并采取相应的防护隔离措施。

四、严格通风消毒。就餐场所应保持通风，优先自然通风。无通风设施的包间暂停使用。每天至少两次对经营场所、门帘门把手、电梯等公共区域进行消毒并做好记录。

五、严格堂食就餐时间。提示消费者尽量缩短就餐时间，鼓励采取线上预约的方式等位就餐。

六、严格就餐人数和间距。大堂餐桌实际用餐人员数量不超过平时的50％。长条桌同排顾客同向隔位或对面错位就座，圆桌顾客隔位就座，快餐店、小型餐馆实行一人一桌，间隔距离不少于1米，一个包间只限开一桌，并提供公筷公勺。火锅店除上述要求外，应实行ー人一锅，不得共用大锅。

七、严格食品及食品原料管理。落实食品采购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严禁采购、使用病死、毒死或死因不明的禽畜动物肉类及肉制品。不得饲养和现场宰杀活禽畜动物。禁止采购、经营、加工野生动物。

八、严格加工过程管理。严格落实《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外卖食品一律使用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一次性餐饮具使用外卖封签，进行无接触配送。

九、严格餐厨废弃物管理。配备专用带盖垃圾桶，建立台账，按规定收集处置餐厨废弃物，做到日产日清。

十、疫情防控期间严禁接待婚丧嫁娶、会议、庆典等群体性聚餐活动。

十一、主城区全面复工的餐饮单位，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作出承诺。主城区以外全面复工的餐饮单位，向当地所属乡镇政府作出承诺。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五**

为积极落实国家疫情防控决策部署，企业应必须确实有效隔离传染源、切断风险源，再结合本地区的疫情防控需要并且经过公司住所地防疫防控指挥部批准同意的情况下，确保企业平稳过渡，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实行分步、分期、分批次的复工，保障各项预防处置工作落实到位，制定如下参考方案：

企业必须承担疫情预防处置主体责任，要做好企业范围内的场所及企业人员的疫情防控，健全本公司疫情防控指挥机构。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指挥长：董事长、执行董事或总经理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副指挥长：副总经理或财务负责人

公司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长：某行政总监或人事总监

公司疫情防控成员：公司全体员工

1、制定应急预案。复工企业需提前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落实积极采取疫情防控应对措施，成立专班、明确专人，应急管理、出入管理、餐饮管理、出差管理、会议管理等各项防控预案到位。

2、强化日常监管。企业按照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每日填报《复工人员情况排摸表》，并做好所有复工人员健康状况登记。

3、申请复工员工如果与确诊或疑似人员有密切接触史的员工必须向企业居住地社区主动报告，必须主动接受为期14天的企业定点隔离点或居家隔离，相关情况同时报所在地街道或主管部门。具体工作严格按照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的要求严格执行。

4、掌握员工动态。对市外已返公司住所地的员工、其他城市员工或接触过确凿及疑似人员的员工，制定落实员工分次分批到位方案及防控措施。

5、配备防疫物资。生产物资、生活物资、防控物资由企业自行解决。收集官方专业机构有关防疫知识、宣传片、宣传视频，在宣传板、企业微信、电子大屏等等开展宣传。

6、统计公司储备的.医用口罩、kn90或kn95口罩，防护服（主要以环卫消毒）、防护眼镜，75%酒精（脱脂棉）/84消毒液，消毒洗手液、橡胶手套、肥皂、温度计、红外测温仪、血氧仪、喷雾器、应急交通车、应急药品等防疫人防技防物资。

7、制订发生员工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等症状的应急处置措施，隔离措施和应急交通送医治疗路线定点医院联系等预案。

8、严格场所管理。对于配置值班宿舍的企业，日常管理参照小区封闭式管理要求执行，由企业落实值班宿舍各项防控责任，并及时向所在辖区的街道、主管部门报告。

9、为防范未然，企业需设立隔离点，落实管控措施。同时，在厂区出入口、办公人群集聚区域设立临时体温检测点，做好到岗人员每日健康监测。

1、公司各级部门提前统计各自人员预备到岗情况并汇总报告到人力资源部门。从本市区以外员工以及较大疫区返工的员工、相关方（含供应商、物流、业务外包、派遣方）进入公司前须组织医务人员全部检查后无异常方可进入。复工期间必须戴口罩并做好其他防护措施，复工第一天全员健康排查尤其重要，宁可慢不可错。

2、提醒员工在家期间及恢复生产后在疫情管控做好自我防护和消毒工作。

3、员工上班后有任何员工发现身体异常如：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以及腹泻等症状必须立刻上报各管理层，并立刻进行现场消毒和安排员工及时去医院就医并将确诊结果通知公司。

4、所有员工、外来人员、访客进入公司前必须接受门卫红外测量体温，门卫负责记录体温，体温超过37.3摄氏度禁止入场，并报告公司及对接人。外来人员还须自行佩戴口罩（长期业务方公司提供临时预备口罩）。

5、做好外来人员登记确认工作，所有外来人员必须在门岗登记，姓名、电话、近期是否接触过确诊或疑似病人等信息。按照政府规定向企业报备自我隔离，公司按照上班考勤，属地管理部门每日通过微信qq视频抽查居家隔离情况，可以居家办公灵活处理工作事宜。

6、复工复产前，上班前，公司组织医务人员对公司所有场所进行一次消毒，之后每天一次。重点区域—更衣室、办公室、生活垃圾堆放处及吸烟点，安排专人每天早晚消毒各一次。中央空调按照技术书采取进风消毒过滤。

7、确认公司集中食堂的安全卫生措施，食堂禁止采购未经宰杀未经检疫的活禽活鱼肉品，禁止提供生菜，餐具蒸汽消毒。加工环节严格生熟分开。就餐采取分批进行，间距至少保持2米。

8、餐厅服务人员每日岗前必须开展健康检查，体温测量并保留检测记录，作业中必须统一佩戴手套、防护镜和医用口罩、防护鞋。

9、一次性的必须集中扔弃，重复性防护用品必须集中消毒处理，禁止未经消毒反复使用。

10、餐具统一由服务人员配发，禁止自行取拿餐具，不要用自己的筷子和餐具来从公碗和盘子里夹菜，饭菜统一由食堂工作人员分餐取菜。食品留样按照规定执行。

11、在卫生间、食堂等主要场所设置消毒洗手液、肥皂及酒精棉球或消毒湿巾。要求员工饭前便前便后必须洗手或用酒精棉球擦拭，用流水冲洗。

12、门卫、服务人员、保洁、绿化人员必须佩戴口罩、胶皮手套每日应更换上述防护用品。

13、复工后，公司组织排查对必须的防护用品库存量和核算近期使用量，提前采购，合理库存。该物资作为日常防护物资及应急处置物质按需发放。必要时安排专人负责统一废旧换新，防止不合规扔弃传染。

14、在各自劳动岗位上，非人与人接触环境，也必须佩戴口罩；在频繁接触人员岗位，和集中作业封闭岗位（控制室等）必须佩戴口罩及其他防护用品并且每3小时更换一次。

15、禁止随地吐痰，防护口罩废弃物以及口鼻分泌物用纸巾包好放入公司指定的专用有盖医用废弃桶。

16、各公司的车间、会议室、办公室等人员密集场所应保持开窗通风（不含中央空调），每天上下午各至少两次，每次60分钟。

17、公司在防疫期停止前，暂时取消或控制人数参加集体活动及大型会议，停止因公出行、聚会等。

18、注意个人卫生，疫情期间尽量减少出行，降低乘坐电梯频率，低楼层乘客可以走楼梯步行，不要在乘坐电梯过程中取下口罩，随身携带卫生纸（手套），可隔着卫生纸（手套）按电梯按钮。卫生纸（手套）使用完毕妥善处置。等候电梯时站在厅门两侧，不要离厅门过近，不要面对面接触从电梯轿厢中走出的乘客。乘客走出轿厢后，按住电梯厅外按钮不让电梯关门，等待片刻再进入电梯。尽量避免与多名陌生人同乘电梯，时间充裕的乘客可耐心等待下一班电梯。尽量不要用电梯搬运物品，减少随身物品与电梯轿厢接触。乘坐电梯后，及时洗手、消毒。

19、工作沟通采取微信、qq、电子邮件方式，确需要当面交流必须做好防护并保持2米以上。

20、不信谣，不传谣，严禁利用社交媒体传播不实信息制造恐慌情绪。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对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对瞒报、漏报疫情的，要及时追责问责，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如何更好地做好灾后的快速发展工作,需要多方考虑，企业始终要坚持自主创新，探索新的商业模式，探索新技术和新资源才能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这次疫情灾害也打乱了很多企业的发展节奏，如何熬过这次疫情灾害，是相关企业面临的巨大挑战，中华民族历来弘扬国难兴邦的乐观主义情怀，在疫情灾害中，相信智慧的中华民族一定会创造出诸多商业模式和商业机会。

艰难困苦，玉汝于成，中华民族是厚德载物、自强不息的民族，我们坚信在党的领导下，充分发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紧紧依靠人民群众，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我们一定会战胜这一次疫情！一定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六**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精神，全力维护全县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针对我县广大企业将在近期结束休假，恢复生产，企业职工从各地陆续返厂，企业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进一步严峻和紧迫的形势，结合我县企业的`实际情况，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对于当前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我省启动了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疫情防控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来抓，要成立由部门主要责任人任组长的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领导组，有力有序有效开展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企业复工复产领导组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局，各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结合行业实际制定部门所属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并督促指导企业制定“一企一策”方案。县工信局负责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冶金、焦化、机械、制造及商贸行业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煤矿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能源局负责煤层气、电力等能源类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住建局负责城市建设类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农业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负责涉牧类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负责中小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其它主管部门根据职责负责所属行业企业的复工复产工作。

（一）必须进行复工复产审批备案。一是企业要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成专班负责疫情防控工作；二是要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和职工人员状况，制定本企业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复工复产实施方案，细化落实到车间、班组，明确各级责任人，并报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备案；三是企业要向行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防控领导组办公室和分管县领导研究同意后方可启动复工复产。

（二）必须全面核查员工情况。企业复工复产前要建立职工健康台账，一是对各企业未接到复工复产批复前，企业职工原则上留在原居住地，接到通知后方可返企上班；二是要对所有返岗上班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对所有外地返沁人员进行摸排登记；三是重点对湖北籍务工人员进行详细登记，对湖北籍务工人员电话劝阻，阻止返岗上班；四是对特殊需要或未接到通知提前返岗上班人员，特别是来自疫区的要详细登记家乡地址、家庭成员、身体状况、返乡情况、接触疑似病例人员等情况，第一时间向所在乡镇、主管部门报告，并先行隔离两周确诊未生病后方可返岗就业；五是外省务工人员返岗前必须在当地进行体温测试，无异常后方可返回企业。

（三）必须做好应急物资保障工作。复工前要做好口罩、红外线测温仪、消毒水等物资的储备工作，保障企业正常生产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有序进行。

（四）必须组织消毒和安全检查。要提前对厂区内车间、食堂等公共场所和人员聚集场所的设施、设备进行消杀防疫，对生产设施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并向所在乡镇、主管部门报告企业复工复产前的排查检查情况。

一是要每日对全体上岗人员入厂前进行体温检测，如有发热或咳嗽的情况立即安排到指定医疗机构就诊，排除疫情后方可上岗工作；二是每日在上班前、下班后，企业要对车间、办公场所、人员集中区域进行消杀防疫，重点区域应多次消杀；三是坚持登记制度，企业每日要对进出车辆、人员、消杀防疫情况进行登记，对于到企业办理业务的外来人员要特别关注，做好防护措施后方可进行接洽；四是一旦企业发现员工有确诊病例或疑似感染者，立即报告并停止生产，逐人进行核查，待消除疫情后方可恢复生产；五是要将生产经营情况、员工健康状况、防疫工作开展情况每日向所在乡镇、主管部门进行报告，以便统筹进行安排部署，紧急情况随时上报；六是要以车间、班组为单位进行疫情防控知识宣讲，向每名职工发放疫情防控告知书，在厂区大门、人员聚集区等位置悬挂疫情防控宣传条幅、张贴通告，切实提高每一名员工的防范意识和参与社会群防群控的自觉性。

现正常生产的企业按照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主要是上班人员的体温筛查全覆盖，重点是做好新返岗工人的检测及隔离等，并实行日报告制度。

县复工复产领导组办公室和行业主管部门要对企业复工复产情况进行严格管理，落到实处。一是督促企业全面停止“两节”期间的聚餐、文艺汇演等职工群众聚集型文化娱乐活动，能取消的取消，不能取消的延后举办；二是对于未制定防疫工作方案、未开展复工复产前人员排查、未组织消杀安全检查的企业，严禁复工复产。对于不履行复工复产报批手续，擅自复工复产的要立即严肃查处，并追究主要领导的责任。

本《工作方案》从发文之日起生效，解除时间另行通知。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七**

根据最新的防范区、管控区、封控区划分，以及工业企业所属区域和规模，按照“先防范区后管控区再封控区”和“先规模以上后规模以下”的原则，在保证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和环保等措施到位的前提下，有序复工复产。

结合我市实际，首先组织防范区企业复工和员工返岗，待管控区、封控区解封后，根据市指挥部相关规定，再行组织管控区、封控区企业复工复产。

（一）规上工业

1、在防范区的企业向所在镇（街道）、开发区提出复工申请。企业需制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实施方案（模板见附件6），健全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机构，并提报第一批复工人员名单（仅限防范区人员，附件3），企业主要负责人签署“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承诺书”（附件4），以上资料报所在镇（街道）、开发区备案。

2、镇（街道）、开发区核实汇总情况，提出审核验收意见。接到企业申请后，根据实际核查相关情况，指导企业修改完善疫情防控实施方案后，于每天中午12：00前，汇总复工复产企业名单，提出审核验收意见，签字盖章后报xx市工业企业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组。

3、xx市工业企业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组对企业申报资料进行认真审核，提出意见建议并备案，第一时间反馈给镇（街道）、开发区。原则上，当天提出申请当天审批。

（二）规下工业

可参照规上工业审批流程，由镇（街道）进行审核备案和复工许可，每日下午18：00前报送当日复工企业名单。

（三）员工通行办法

复工企业居住于防范区的员工点对点接至厂区后，实行封闭管理，原则上不流动，镇（街）、开发区要严格做好监督，确保管控到位。

1、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属地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做到定期核酸检测、员工健康管理、防护措施、应急物资、防疫知识培训“五到位”，健全信息共享、会商研判、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切实保障职工健康安全和经济稳定运行。

2、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规定和分级分类管控要求，各企业务必严格执行市指挥部各项规定，按照防范区及区外人员分类造册，认真核实复工人员信息，镇（街）、开发区要对照分区，严格把关，确保信息准确无误。要实行“一企一策”“一厂一案”差异化防控措施。

3、复工复产企业应当对照《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指南》，认真做好复工前准备、落实复工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按照市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行领导到小组（指挥部）的有关规定和安排进行核酸检测，做好登记，并向xx市工业企业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组报告检测情况。

4、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安全顺利推进。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八**

对全区符合复工条件的企业(不含建筑施工企业、建设工地)实行分类分片分时段严格审批，有序复工。所有企业未经批准一律不得擅自复工。

通过互联网等信息技术开展网上办公、远程办公和居家办公的优先复工。

(一)工业企业

2月10日起，符合“白名单企业”(即涉及疫情防控必需、保障城市运行和企业生产必需、群众生活必需以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企业)、员工基本为本地的企业、本地上下游产业链、供应链完整的企业;

2月15日起，员工主要来自其他非疫情重点地区、本地产业链、供应链较为完整的企业;

2月20日起，其他工业企业。

(二)服务业企业

2月10日起，为企业和居民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服务的宾馆、餐饮企业(仅限提供送餐外供服务、不得设堂餐)和商贸流通企业(含一般物流、电商物流、仓储物流等);

2月15日起，为企业生产提供投融资、科技咨询、企业管理的企业;

2月20日起，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网上销售、中介销售等房地产服务企业;

容易导致大规模人口集中集聚的服务业企业暂缓复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包括经营性长途客运行业，批发市场(不含农产品批发市场)，家政行业，房地产开发企业售楼部，影院、剧场等娱乐场所，各类博物馆、美术馆、展览馆等，旅游景区、旅行社等文化旅游业以及经营单位等。

(一)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企业要有强烈的责任意识，坚持稳控当头，按照法人负责和“谁用工、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并制定承诺书;同时建立劳动关系处理机制，妥善处理劳资和稳定问题，切实承担社会责任。

(二)防控方案制定到位

企业要制订本企业疫情防控的工作方案和复工生产方案，包括领导体系、责任分工、排查制度、日常管控、后勤保障、应急处置、安全生产等内容，落实落细各项举措。

(三)联动防控机制到位

企业要建立企业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领导机构，落实专门的疫情防控工作班子和管控人员，各项职责分配到人，落实专职人员，每天按时如实将职工健康状况、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等情况，向属地平台、镇街报告，实行网格化管理。

(四)企业职工排查到位

企业要严格排查职工近期出行情况，全面掌握职工当前身体状况、假期外出情况、与疫情重点地区人员接触情况及共同生活成员健康状况。建立职工“一人一档”每日登记制度，所有职工在“杭州市企业员工健康码数字平台”申报信息并获得职工健康码，一人一码，分类管理，确保职工的健康安全。

1.首批上岗职工须为在杭州连续待满14天以上且无相关呼吸道、消化道症状体征人员。

2.企业对后续职工上岗须进行严格排查，其中xx等疫情重点地区人员近期一律不得返回，具体返回时间另行确定;其他地区职工返回前须上报名单，经审查通过可返回，返回后原则上须完成14天隔离医学观察(隔离时间视各地疫情变化情况动态调整)，无症状后方可上岗。隔离医学观察的具体要求另行通知明确。

3.企业必须做好分批返回职工的隔离方案，经属地平台、镇街审核通过后方可通知职工返回。

(五)防控物资准备到位

企业要根据防控需要，配齐足够的防护口罩、消毒液、红外测温仪等疫情防控用品，并落实临时隔离点。厂区各公共场所消毒防护到位。

(六)安全工作确认到位

企业在复工前须做好供电、供水、空调设施和电气电路、危化品储存的安全检查，做好车间、仓库等的机械设备、特种设备和作业环境的安全检查，确保无故障、无遗漏，职业卫生和劳动防护到位。

1.组建工作专班。区级层面抽调发改、经信、商务、市场监管、卫健、公安、农业农村、三服务办等部门和邮政、人民银行、银保监、电力等单位相关人员组成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企业复工工作专班，负责企业复工审核工作。各平台、镇街建立相应专班，并落实专人担任复工指导员、防疫指导员，指导企业做好复工和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名单及联系方式见附件)

2.理顺审批权限。财税关系归属五大平台的企业由平台审批，报区复工专班备案。除此之外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根据行政区划在属地镇街审核通过后，报区复工专班审批;其他所有企业(含个体工商户)由属地镇街审批，报区复工专班备案。良渚新城、良渚街道共同组建专班，以良渚新城为主，负责审批。

3.明确审批流程。符合上述六个“到位”的企业，提前三天通过“杭州市企业严格防控有序复工数字平台”申报复工申请或直接向属地平台、镇街提交书面申报材料，审批通过的，由审批单位发放复工通知书，企业收到后方可复工。

4.从严控制数量。区复工专班根据疫情变化情况，按照企业数和职工数“双控”原则，分类分时段对平台、镇街审批数量进行限额管理，从严把关。

(一)强化人员管理

企业要做好职工每日健康监测。督促职工每日在平台进行健康打卡，确保每日更新底数清，并及时审核上报属地平台、镇街。指定专人落实每日对所有职工进行体温监测，一天不少于两次。

企业要做好职工上下班途中管理。对职工上班工作场所、厂区宿舍实行封闭式管理，严格访客管理，所有出入人员必须戴口罩，体温异常者未经检查排除感染不得进入。要求职工固定上下班路线，途中佩戴口罩并尽量减少在外时间。提倡单人自驾，有条件的企业提供班车接送服务并做好消毒。

企业要做好职工上岗安排。在疫情解除前，企业原则上不招录新职工。如必须招聘，一律不得到疫情重点地区开展招聘活动，一律不得从疫情重点地区新招聘职工，在其他地区招聘新职工必须严格审查。

企业要减少人员外派出差，不得安排职工到疫情重点地区出差，也不能接受重点疫区人员来访。确因工作需要的特殊人员来访，企业要严格按照隔离医学观察办法先实施医学观察，待观察解除后，方可进入。

(二)强化就餐管理

有食堂的企业集中供餐、独立分餐，并尽量分批错时用餐;没有食堂的企业集中订餐、独立分餐。企业应确保职工就餐时距离保持1米以上，禁止聚集用餐。餐具、饮具等使用前应当洗净、消毒，炊具、用具用后应当洗净、消毒，保持清洁，确保卫生。

企业要保持食堂食品加工、包装、贮存等场所环境整洁，确保食材及制作过程不受污染。食堂工作人员必须持有有效健康证，保持良好个人卫生。

(三)强化卫生防护

企业要加强工作场所的全面通风，尽量开窗增加通风换气次数。安装有机械通风设施或使用空气调节的工作场所，要加强机械通风量或空调新风量，暂停使用中央空调。厂区内所有垃圾分类处置，严格按照卫生部门要求规范处置。

企业要做好公共场所卫生防护，生产车间、办公室、食堂、宿舍等重要场所及其设备、门把手、电梯、卫生间、地面等公共部位均要定期消毒到位，每天不少于2次。

(四)强化教育宣传

企业要密切关注职工的心理健康和心理卫生，加强防控知识宣传，消除和减少疫情带来的感染恐慌及心理伤害，避免极端事件的发生，教育引导职工不信谣、不传谣。推广健康生活方式，合理安排作息，倡导职工适当、适度活动，提高身体免疫能力。

提倡有条件的企业开展网络办公或远程办公。疫情期间，企业一律暂停召开职工大会、开展集中培训等人员密集聚集的相关活动。企业要教育职工不到人员密集场所活动，不走亲访友和聚餐，乘坐公共交通时应佩戴口罩。

(五)强化应急预案

企业要与属地平台、镇街、行业主管部门建立疫情防控联动机制，一旦发现体温异常者(温度超过37.5℃)必须立即就地隔离并报告属地平台、镇街，并按要求第一时间落实定点医院就诊排查，对所有密切接触者按规定实施隔离，落实各项管控措施。

企业要针对重要岗位职工因疫情缺员等突发情况，做好安全生产及环保管理防控预案，因疫情导致重要岗位人员不足，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的，一律停工停产。企业须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坚决防止因赶工、抢工导致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六)强化监督管理

企业要加强对内部复工和防疫相关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查，平台、镇街要加强对企业复工前的指导和复工后的监管，区企业复工专班要加强抽检。对防疫工作不到位的企业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对审核把关和监管不严的平台、镇街要通报批评，造成后果的要严肃追责。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九**

20xx年2月xx日

1、组建复工领导小组：

组长姚永辉（项目经理）副组长韩忠（技术负责人）组员马灵强、于春炎、王家元、申乾林、刘萍、黄月。

2、复工教育：

（一）针对本工程节后复工的特点，在复工前分别组织召开施管人员会，特种作业人员培训会，民工三级教育会，使全体施工作业人员高度重视节后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工作，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决克服松散麻痹思想和盲目乐观情绪，进一步落实各级、各岗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及早规划制定安全工作目标及有关工作方案，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二）要重视和做好节后复工前建筑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对新进场工人必须进行三级教育，未经教育不得上岗。针对春节后外来民工大量进入施工现场的实际状况，详细调查摸底节后进场工人的年龄及健康状况，对患有疾病或年龄偏大，不适合从事建筑施工的人员，要及时调离工作岗位或劝退。对节后工人可能出现的思想松懈、注意力不集中和麻痹心理等，要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教育和技术交底，特别是要加强新招收工人和转岗工人的上岗或转岗培训，按规定确保各类施工人员了解其所施工区域存在的危险源，增强从业人员的自我保护和防范意识。安全生产教育必须求真务实，注重实效，并做好相关教育培训记录。春节后，各班组应针对新工人入场多，设备、设施停转时间长的特点，开展从业人员节后复工前的安全教育，尤其是要突出对工人“三级”安全教育、“平安卡”培训等工作，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

（三）节后复工前，项目负责人应当会同建设、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各类安全防护设施、机械设备等进行一次全面细致的复工检查，消除隐患。安全检查必须求真务实，不走形式，不走过场，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检查的重点：一是塔吊、脚手架等建筑机械设备的金属结构连接、安全保护装置及电气线路的安全状态和运行情况；二是降排水措施，坑边土体及周边环境、建（构）筑物的变形情况；三是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情况；四是临时用电电线是否浸水、老化、漏电；五是脚手架、外电防护架、模板支撑系统各连接部位及稳定性情况；六是现场防火、防冻、防滑措施是否到位，职工宿舍取暖设备是否有防一氧化碳中毒措施，临舍结构是否稳固等。特别是对塔吊、脚手架专业技术性强且难以发现安全隐患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委托专业技术人员或检测人员进行检查，并按提出的要求进行整改。复查符合要求后，须经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签字下发复工通知方可复工。工程未经复工检查或检查不合格的，一律暂停施工。个别在节前因存在严重安全隐患被责令限期改正的工程，必须先行组织力量进行整改，经企业安全管理部门及现场监理验收合格，并报质量监督站核查后方可复工。

（四）要重视和做好门卫管理工作。针对节后复工人员进出工地频繁现状，要加强工地门卫管理，建立人员进出台帐记录，严防可疑人员及可疑车辆进入工地，防范治安等案件的发生。

计划泥工10人、架子工6人、平工30人、机操工4人、安装工15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十**

全市范围内有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地。

（一）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建设单位要认真履行防疫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建设单位、施工总包单位、监理等防疫工作组织体系，联合签署疫情防控责任书，制定管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落实网格化管理和各项管控要求。凡是不按要求落实管控措施的，一律不允许复工复产。

（二）严格施工人员管理。施工人员原则上从本地或唐山市区域已解封的地区调配，不得从外省市引进。确需施工人员从唐山市区域内调配的，必须按照“建设单位申请、乡镇（街道）或经济开发区核准”的程序审批，谁批准、谁签字、谁负责，确保疫情不输入。所有进出人员必须佩戴口罩、持核酸检测证明，三码联验、测温、登记后方可出入。

（三）严格施工现场闭环管理。施工现场全部实行闭环管理，原则上只保留一个出入口，所有施工人员在施工现场、生活居住区“两点一线”工作、生活。生活居住区在施工现场内的，所有外地驻场人员没有极特殊情况，原则上不许离开施工现场，确需离开的，本人要向建筑工地防疫小组书面申请外出事由，经批准后方可离开，尽最大限度减少人员流动。要组织施工人员每周两次（周四、周日）开展核酸检测，所有人员必须按时参加。

（四）严格现场消杀和食堂管理。对办公场所、会议室、食堂及其他人员活动场所，每天至少2次以上进行消毒和通风处理。重点对人员密集场所（区域）和经常接触物品（部位）进行消毒。要严格执行分餐制，严禁食堂聚餐。要严禁控制冷链食品进货渠道，并建立食材采购台账，做好冷链食品使用管理。

（五）严格建筑材料管理和应急处置。各建筑工地要建立建筑材料台账，注明采购渠道、数量及消杀消毒情况。需从遵化区域外采购材料的施工单位，要提前向所在乡镇（街道）或经济开发区申报核查（运输车辆拥有唐山市或相关部门核发的通行证，驾乘人员要持有48小时核酸检测报告，相关物品全面消毒消杀到位等），经审核符合防疫规定要求的，向市住建局报备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要建立与乡镇（街道）或经济开发区、村（社区）、就近医疗机构等单位的疫情防控联动联管机制，一旦出现人员感染、密接等问题，第一时间封闭管控，及时做好流调排查、集中医学隔离观察和环境全面消杀等工作，坚决防止疫情扩散传播。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以主管副市长任组长，住建局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市直相关部门分管负责同志为成员的“遵化市建筑工地复工复产领导小组”，指导督促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在做好科学防控的前提下，有序推动建筑工地复工复产。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住建局，负责建筑工地复工复产日常工作的协调和调度。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

（二）实行报备制度。建筑工地复工复产履行报备制度，园区内建筑工地向经济开发区报备，园区外建筑工地向所在乡镇（街道）报备。报备后的建筑工地分别由市经济开发区、属地乡镇（街道）向市建筑工地复产复工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复工复产申请，经审批同意后方可复工复产。

（三）严格督导检查。各乡镇（街道）和经济开发区要做好辖区内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安全生产、扬尘治理等方面的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对未落实复工复产报备程序、防控措施不到位的企业坚决执行关停等措施；市住建局要做好指导检查工作。

（四）实施精准帮扶。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市直相关部门要协调联动，全力为员工返厂、物料运输等提供保障，精准解决复工复产中的矛盾和问题，让服务跑在企业需求前面。

（五）压实各方责任。各项目参建单位要落实主体责任，将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要落实企业复工复产和疫情防控属地责任，相关部门落实行业管理责任，强化对复工复产企业的指导服务和疫情防控措施的严格监管，确保复得快、稳得住、进得好。同时，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变化，遵化市建筑工地复工复产领导小组对全市建筑工地复工复产防控措施适时进行调整。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十一**

按照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及山东省《餐饮业分餐制设计实施指南》《餐饮提供者无接触供餐实施指南》等文件精神和标准要求，为进一步推动我区餐饮业有序复工复产，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结合我区实际，特制订本指南。

1.餐饮服务单位主要负责人是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负责建立健全内部疫情防控体系，制定有效的.应对工作方案，明确应急措施和处置流程。

2.全面采集了解上岗员工假期动态、活动轨迹及是否有发热、呼吸道感染等症状，并登记汇总。有疫情较重地区生活史、旅行史以及与确诊病例有密切接触等情况的员工暂不返程返岗。所有员工不得隐瞒上述信息，并及时报备。

3.做好员工防护知识培训。员工上下班途中正确佩戴口罩，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建议步行、骑行或驾驶、乘坐私家车上下班。

4.上岗员工应持有健康证明、村庄（小区）出入证和电子健康通行码。

5.落实晨午检制度，进入经营场所（工作区域）前，应安排专人检测体温，体温正常可入内工作，并进行洗手消毒。对有发热（体温超过37.3℃）、咳嗽等症状的员工，应立即向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报告（电话附后）并安排就医。

6.员工工作全程佩戴口罩，坚持按照“六步法”严格洗手。

7.摘口罩前后做好手部卫生防护，废弃口罩放入专用垃圾桶内，每天两次使用75%酒精或含氯消毒剂对垃圾桶进行消毒处理，使用带盖垃圾桶。

8.制定疫情期间员工档案管理制度，档案记录应包括但不限于每日出勤人员姓名、身体状况、工作岗位等。

9.餐饮服务单位应在复工前，准备防护物资，包括但不限于：

医用外科口罩、医用消毒水、75%医用酒精、紫外线空气消毒灯、空调系统专用消毒剂、洗手液、消毒纸巾等防护用品，配备红外线测温仪等；对营业场所、设备设施、餐具等进行彻底清洗消毒，清理停业前采购的食材，处理过期、变质食品原料，并做好销毁记录。

10.营业期间，保持经营场所内部环境整洁，对就餐场所、保洁设施、人员通道、电梯间、卫生间等场所设施定期进行消杀通风；就餐场所要做到一餐一消毒，未使用的包间要每天一消毒。对顾客进出的门口、门把手、走廊、电梯、扶手、洗手间、厕位等增加消毒频次。

11.使用消毒液体，要严格按照使用方法执行，避免消毒液体接触到菜品、成品。

12.餐饮具和盛放直接入口食品的容器，使用前须洗净、消毒并存放在密闭保洁柜内，供餐时即时提供，不预先将餐饮具摆放在餐桌。

13.食品加工制作要符合《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规定。对冷冻冷藏和保鲜设备进行全面维护保养，保持清洁卫生。食品原材料坚持覆盖保鲜膜储存，防止交叉污染。

14.经营堂食期间，严格控制人员流量，增大餐桌之间距离，每桌接待量不高于原有餐位数的50%；包间内每桌减半设置餐位，最多容纳6人，就餐人员间距不小于1.5米。

15.堂食推行“分餐位上”“分餐公勺”“分餐自取”三种分餐模式，所有经营方式都应以无接触方式供、取餐品。

（1）分餐位上模式：

即对就餐人员按人员位数逐一上餐的分餐模式。在菜品设计时按照分餐要求制定菜单、搭配菜品，餐厅后厨设置备餐间或分餐台，菜品加工完成后由厨师或服务人员在备餐间或分餐台对所有菜品进行分餐，按位上餐，保证每位就餐人员用餐用量和餐具的独立性和安全性。适用于各类宴请。

（2）分餐公勺模式：

即利用分餐公勺、公筷、公夹或公叉等工具实现的分餐模式。菜品制作保持传统加工工艺，上餐时在每道菜品器皿内配备公勺或公夹，并在餐桌上摆放与顾客餐具显著不同的公筷、公勺等分餐工具，引导消费者在取餐时使用分餐工具取餐，保证就餐人员用餐的独立性。适用于大众餐饮消费。

（3）分餐自取模式：

使用独立餐具并由用餐者自取实现的分餐模式。就餐人员在点餐台点餐，由服务人员按照消费者点餐使用专用餐具或一次性餐具进行配餐，采取单人单桌，同向就餐，在店内相对独立的环境下完成用餐。适合于各类快餐经营。

16.提倡进行打包外卖服务，增加外卖窗口，订餐后送餐或自取餐等方式进行经营。

17.严禁外卖人员带病或隔离期未满提供送餐服务，做好个人防护，加大配送箱、车消毒频率。

18.不得提供红事、白事等群体性宴席服务。

19.禁止使用中央空调，保持良好通风条件。

20.鼓励餐饮服务单位为顾客提供口罩。

21.对厨余垃圾要加盖、分类及时清理，每日公示消毒情况。

22.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质并在疫情期间允许经营的供货商采购原材料，落实采购各环节索证索票制度并存档记录。

23.杜绝采购、饲养和现场宰杀活禽畜动物。禁止采购不明来源的食材，严禁经营、储存野生动物或野生动物制品。对肉及肉制品做好索证索票工作，确保肉类来源可追溯，尤其是加强对猪肉“两证一报告”的查验，杜绝采购、使用病死、毒死或死因不明的禽畜动物肉类及肉制品。

24.所有原材料应保持新鲜，加强保鲜、冷冻、冷藏环节的处理和使用。

25.进店顾客要出示村庄（小区）出入证和电子健康通行码，接受体温检测，并登记姓名、联系方式等信息。除就餐时间外必须全程佩戴口罩。

26.禁止有发热（体温超过37.3℃）、咳嗽等症状的顾客进店，及时向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报告，并劝导其及时到辖区5家设置发热门诊的医疗机构就诊（市立医院、市妇保院、枣矿集团枣庄医院、市中区人民医院、市中区妇幼保健院）。

27.鼓励预约订餐、错时取餐，如需候餐，等位区人均间隔1.5米以上，避免人员聚集。

28.各餐饮服务单位要认真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执行各项疫情防控要求，确保人员管理、消杀通风、防控物资储备等措施落实到位。

29.区市场监管局要履行行业监管责任，督促落实食品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和场所环境卫生控制要求，消除餐饮安全隐患。证照（工商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证明）不全的不得经营，不符合规定的禁止营业。

30.各镇街要强化属地管理职责，明确责任人员，采取有力措施，集中力量服务好各餐饮服务单位疫情防控；协调购买口罩；对复工有困难的，给予指导帮助；对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的，责令其立即整改，对拒不改正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罚。

各餐饮服务单位要主动作出承诺，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认真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维护广大消费者和群众百姓的安全健康。如发现不严格按照本指南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的，一律责令停业整顿。因工作不力导致疫情发生的，依法依规严厉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十二**

全市交通运输行业要结合疫情防控情况，科学有序分批分类复工复产。原则上分四类:

（一）重大工程及急需开工的项目。包括新晋高速、菏宝高速辉县站、g107新乡境改建、s306濮辉线卫辉上乐村至辉县高庄段改建工程等项目，2月10日起，可申请复工复产。

（二）其他项目。包括兰原高速封丘至原阳段、沿太行高速新乡段、濮卫高速新乡段、京港澳高速新乡新区站、s229辉原线、新延快速路等项目，2月17日起，可申请复工复产。

（三）货运行业。按照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安排部署，结合疫情防控情况，由市交通运输局适时组织复工复产。

（四）客运行业。按照《新乡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全市工业和服务业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暂缓复工复产，恢复时间另行通知。

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复工复产，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建立组织机构。项目业主要按照《河南省企业单位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防控工作指南》要求，制定完善的企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方案，明确组织机构、人员、设备、进出场车辆管理、疫情应急处置等，切实承担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建立项目业主总负责，各参建单位具体负责、监理单位检查落实的疫情防控责任体系。疫情防控期间，各项目业主要实行日报告制度，每日向所在县（市）、区乡镇政府和地方交通运输局上报疫情防控情况。

（二）人员排查确认。项目业主要会同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拟进入工地的人员基本情况、来新前活动轨迹、来新交通方式等信息进行详实排查并登记造册。鼓励施工单位使用本地劳务人员。新乡市区以外的从业人员须出具户籍地村民委员会、城市社区居委会以上组织或疫情防控部门开具的疫情安全证明。

（三）明确隔离区域。按照疫情期间外地来新人员一律实行居家隔离医学观察的规定。xx等省外重点疫区及省内重点地区（信阳、南阳）来新人员居家隔离观察14天；省内（不含信阳、南阳）其它地市来新人员居家隔离观察7天。现场具备条件的建设工程由施工单位建设彩板房等满足需要的临时隔离观察房间，不具备条件的由施工单位采取在外租赁方式，明确统一的隔离观察场所（提供租赁合同）。

（四）实施封闭管理。工程项目多个出入口的应采取封闭措施，只保留一个出入口，对所有进出项目作业区域的车辆、工作人员或外来人员一律实行“测、查、询”（测量体温、查验身份、询问动向）并进行实名制登记，严密掌握作业人员身体状况及行踪，门卫每岗不得少于2人。

（五）储备防护物资。结合人员配备等实际情况，应连续储备满足一周以上需要的体温计、口罩、消毒剂等疫情防控用品和物资，并配备“废弃口罩专用收集容器”。

（六）职工食堂管理。工地食堂必须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炊事人员健康证件齐全，按照“宜散不宜聚”原则，错时分散就餐或供应盒饭，并设置密闭式泔水桶。

（七）工地宿舍管理。工地宿舍必须严格执行疫情防控相关规定，设置可开启式窗户,保持室内通风，严禁使用通铺。工地内应单独设置临时隔离观察房间。

（八）开展消毒防疫。实施施工现场环境整治，对人员使用频次较高的设备机具和现场办公区、职工食堂、宿舍、厕所等重点区域，进行消毒消杀和卫生清扫，并建立消毒消杀台账制度。项目作业区域要确保规范有序、整洁卫生、空气畅通且具备防控管理条件，无积存生活垃圾和污水。项目开复工前，各作业区域必须进行全面消毒杀菌；开复工后，每天要定时进行消毒杀菌，并建立消毒消杀台账。项目所有作业人员进入工地必须佩戴一次性口罩，同一区域作业人数控制在20人以内，每天早晚2次对作业人员逐一检测体温并记录在案。一旦发现员工有发热、咳嗽等疑似新冠肺炎症状或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状，作业现场应立即暂停作业、实行有效隔离阻断。项目业主应立即报告项目所在县（市）、区乡镇政府及交通运输部门，并及时安排患者到就近的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九）安全生产防护。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各项防护措施已落实到位。

（十）施工扬尘治理。文明施工、扬尘治理“6个100%”防治措施已落实到位。

（一）市政府成立以分管副市长为组长的交通运输行业复工复产工作领导小组，市交通运输局、市卫健委和项目所在地政府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市交通运输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复工复产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统筹协调。

（二）项目业主要按照“应开尽开、能开快开”的原则，抓紧对照复工复产条件，组织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等进行准备和自查整改，符合条件后，立即向市领导小组提出复工复产申请，获批后迅速组织复工复产。

（一）落实防控主体责任。各项目业主承担疫情防控主体责任，负责开展疫情防控各项工作，接受所在县（市）、区政府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和各项安排。

（二）落实属地管理职责。各县（市）、区政府要认真履行属地管理责任，统筹做好本辖区交通运输行业复工复产工作。

（三）严格督查指导。市领导小组要强化复工复产后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的督查指导，对复工复产后违反疫情防控要求的，将采取责令停产停工、约谈通报等措施，并督促项目业主立即整改；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依纪予以从严处理。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十三**

为不断巩固疫情持续向好趋势，保障我院职工与来院患者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按照xx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xx市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方案》部署要求并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坚决贯彻落实xx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部署要求，坚持疫情防控为先，把疫情常态化防控作为医疗秩序全面恢复的前提和基础。坚持“四早”“四集中”原则，强化责任担当，进一步提高疫情防控的科学性、精准性、有效性，严防境外疫情输入，严防疫情在院内暴发流行，切实保障就诊患者与职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一)保持有效防控组织机制，推动疫情防控常态化

继续保持xx市第四人民医院新冠肺炎疫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对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全面领导和统一指挥的工作常态，结合医院工作实际，完善医院日常运转与应急处置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小组下设办公室与五个工作组的作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医疗救治、应急调配、后勤保障及安全管理等工作。严格落实防控工作属地责任与部门责任，进一步形成横到边、纵到底的疫情协同防控工作网络。

(二)保持“四早”“四集中”机制，加强疫情精准防控

继续全面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四早”措施，健全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常态化防控机制，做到一旦发现疫情立即处置，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扑灭一起。继续落实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的“四集中”原则，对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严格按照程序转运至定点医院，确保患者得到及时、有效、同质化、高质量的医疗救治，防止疫情在院内扩大传播。

(三)突出重点领域和环节，强化完善疫情防控措施

根据上级防控要求，不断建立完善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严防疫情输入和院内传播。定期在院内开展排查筛查，禁止有可疑症状的人员上岗。对新入院的患者开展流行病学调查评估，根据流程科学救治。密切关注住院患者健康状况，做好健康监测工作，并按上级要求对职工和住院患者开展核酸检测。对出现新冠肺炎可疑症状，立即隔离观察并及时转送定点医院进行诊治。加强日常消毒、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防护，做好防控物资储备，对出现疑似、确诊病例的，立即开展全面消杀，规范处置相关物品，全力追踪密切接触者并按要求进行隔离。

(四)抓实抓细常态化防控措施，确保防控落实落地

严格人员出入管理，全面实施体温检测和健康监测，凡入院人员一律要求佩戴口罩并扫描出示电子健康通行码后方可通行。严格执行“三区两通道”管理要求，做好预检分诊，规范设置发热门诊。严格落实医院感染防控措施，继续落实病区封闭管理措施，规范家属探视制度，对确需陪护的患者，实施一床一陪护制度，并不得随意更换陪护人员，严防疫情从外部输入，防止交叉感染。全面落实疫情监测和日报告制度，通过微信发布管理动态和督导效果，尽最大限度减少交叉感染和疾病传播。加强医疗物资准备工作，确保医疗服务和疫情防控所需的药品、试剂、防护用品等准备充足。

(五)完善复工复产防控措施，落实复工复产具体要求

根据国家和省、市防疫情况公布的复工复产限制措施要求，切实压实医院防控责任。工作小组具体负责单位疫情防控工作，及时向主管上级单位报告疫情情况并配合做好调查处置。抓好日常防控措施落实，做好办公场所、公共区域的通风消毒和环境清理等工作，做好员工日常健康监测与卫生管理。控制会议频次和规模，减少人员聚集。加强宣传培训，为员工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指导做好个人防护。继续发挥心理援助热线作用，积极预防、减缓和控制疫情导致的负面心理社会影响。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

充分认识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把疫情常态化防控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完成。坚决服从市委、市政府和市卫健委的统一部署安排，结合我院疫情防治实际，进一步完善我院防治方案、防治制度、防治措施，切实加强对疫情防控的统一协调和调度。要求全院工作人员要立足岗位，履行职责，服从安排，坚决堵住疫情输入输出，坚决防止疫情在我院扩散蔓延。

(二)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

进一步压紧压实各部门责任，提高政策执行力，强化责任担当。坚持应急处置与常态化防控相结合，针对关键环节和风险点抓紧抓实抓细防控措施。建立疫情防控事件责任倒查机制，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同时，全力以赴做好我院疫情防控工作，对防控任务不落实、措施不到位，造成疫情在院内传播、扩散的，将依规依纪追究责任。

(三)进一步强化宣传引导

通过官方网站、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知识、就诊流程及定点医疗救治机构信息，稳定患者与职工情绪，增强信心，不信谣、不造谣、不传谣。做好心理健康知识普及，营造强信心、暖人心的社会氛围，凝聚起众志成城、全力以赴、攻坚克难的强大正能量，坚定信心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

**疫情后复工复产方案范本篇十四**

为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文件关于进一步对中小微企业贷款实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的要求，强化稳企业保就业，缓解小微企业年内还本付息资金压力，进一步对符合条件的贷款实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结合我行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完善我行信贷条线延期还本付息政策，加大对普惠小微企业延期还本付息的支持力度。

（一）受众群体。疫情前经营正常、受疫情冲击经营困难的小微企业。

（二）适用范围。2024年6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到期的普惠小微贷款（包括单户授信500万元及以下的小微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

（三）延期内容。贷款期限能延尽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提供分期还本，利息平摊至后续还款日等差异化支持，还本还息日最长可延至2024年3月31日。

（四）延期要求。要求客户签署“稳岗承诺书”，企业贷款延期期间，应当保持就业岗位基本稳定。

（一）延期还本付息标准。根据客户延期还本、付息申请，结合企业受疫情影响情况和经营状况，给予企业一定期限的延期还本、付息安排。客户经理应合理评估企业受疫情影响情况并预期企业未来发展情况，给出合理分析理由。

一是客户目前有能力正常还息，且企业受疫情影响不大，预期客户未来有足够的还本付息能力。可以采取利率优惠政策进行引导，贷款到期后为客户办理无还本续贷。涉及担保的需要与客户及担保人协商处理，保持有效担保或提供替代。

二是客户受疫情影响较大，客户暂时无付息能力。在本期贷款到期前，为客户办理延期付息，可根据企业经营情况办理利息分期偿还，分摊还款压力，延期付息期间免收罚息。延期付息最长可延至贷款到期前，如客户贷款在2024年12月31日之前到期，需综合考量为客户办理无还本续贷，结合企业情况合理制定续贷后的还本付息计划。

三是客户生意已经严重受到疫情影响，不确定未来是否可持续经营。先采取短期延息的方式，由客户经理和风控人员重点关注，充分利用好给客户办理延期付息的时间，研究是否可以对这部分客户经营进行资源整合，帮助客户逐步实现还息能力。

（二）还本付息计划方案。可根据客户受疫情影响情况和经营状况为客户制定个性化还本付息方案，以下方案供参考：

一是由按月还息改为按季还息，减缓客户还款压力，扶持客户渡过疫情难关。

二是前三个月无需还息，此三个月利息均摊至剩余月份数归还，减缓客户还款压力，扶持客户渡过疫情难关。

三是客户可以根据自身经营状况与现金流情况，在贷款到期前自由确定还息日期，2024年9月30日前到期的贷款需在到期前一次性归还本金与利息。

还本日期最长可延至2024年3月31日，合理安排还本付息时间，避免集中到期。

（一）延本延息期间注意落实担保方式延续问题，保证有效担保安排或提供替代安排。

（二）要求建立延期还本付息专项台账，进行专项统计，密切监测贷款质量变化，对可能出现的信贷风险提前做好预案。

（三）制定差异化还本付息计划，避免集中到期。

（一）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此次延期还本付息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以全面、深入、细致为原则，确保工作顺利完成。

（二）确准范围、及时反馈。在央行的大政策下做好到期合理续贷及应收尽收的工作安排；统计符合条件的业务情况；确保数据真实；做好符合政策规定客户的摸底调查；及时反馈问题，做好政策宣传。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